

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 衢州学院

中职和应用型本科一体化培养招生简章

为探索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强化应用型人才培养，2024年浙江省继续实施中职与应用型本科院校一体化人才培养工作。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与衢州学院合作，一体化培养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的本科高素质应用型人才。

一、学校概况

1. 中职学校

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始建于1979年，是衢州市政府举办的公办中职学校。学校先后获评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浙江省中职名校、浙江省现代化学校、浙江省高水平中职学校、浙江省文明单位等30余项省级以上荣誉。校园占地面积165亩，建筑面积12.6万平方米，教学实训设施设备资产总值超亿元。现有学生3800多人，专任教师240人，双师型教师占比89.6%。教师获评全国技术能手、省春蚕奖、省教坛新秀、浙江工匠、衢州市名师等各项荣誉100余人。

学校建有智慧交通、智能制造、信息技术三大专业群和烹饪特色专业共11个专业，其中5个专业为省示范（骨干）专业，2个专业为省高水平专业。学校集学历教育、高技能人才培训于一体，设有中本一体化、中高职一体化、高考升

学等多种培养模式，是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浙江省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年社会培训和技能等级认定超10000人次，每年为地方经济和社会输送1000余名高素质高技能人才。

2. 本科院校

衢州学院是一所以工为主、多科协调发展的全日制应用型普通本科院校。学校前身为创办于1985年的浙江工学院浙西分校（浙江工业大学浙西分校），2010年经教育部批准升格更名为衢州学院。2015年获批为浙江省应用型建设试点示范学校，2021年被列为教育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试点院校。校园占地867亩，校舍总建筑面积25.33万平方米，教学科研仪器设备资产总值2.86亿元，馆藏纸质图书113万余册。学校设有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商学院、教师教育学院、外国语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创新创业学院、体育工作部等10个学院（部），现有教职员工785人，专任教师620人，其中正高级职称教师86人、副高级职称教师185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270人。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1. 专业名称

（1）中职阶段

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省示范专业）

(2) 本科阶段

衢州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省一流专业）

2. 专业学制

(1) 中职阶段

全日制中等职业学校 3 年

(2) 本科阶段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4 年

中职与本科阶段学习年限合计一般为七年

3. 培养模式

由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和衢州学院共同设定本专业的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标准，以专业设置、课程体系建设、教学过程衔接为重点制定培养计划，构建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教育文化基础、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课程衔接贯通的课程培养模式，以招收初中毕业生为起点，共同实施学制贯通的七年一体化职业教育，系统化培养本科层次技术技能人才。

4. 培养目标

(1) 中职阶段

培养拥有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世界观的，具有专业所需要的文化基础（主要包括高中语文、数学、英语、物理、计算机应用基础等），掌握本专业要求的基础知识（主要包括电工基础、电子技术基础、电力拖动线路安装与调试等），为后续的本科工程教育奠定理论和实践基础，具有一定的职

业修养和工程素质，有责任心、有创新意识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中等应用型技能人才。

（2）本科阶段

专业立足浙江、融入衢州、服务于地方经济建设，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具有良好的人文和科学素质，具有较强的敬业精神、实践能力、创造能力和自我发展能力，掌握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具有解决电气工程与自动控制领域技术问题的基本专业能力和工程实践应用能力；能从事与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有关的自动控制与检测、电机及电气装备设计与制造、智能电器设备制造与维护、电力电子与电气传动、计算机控制、供配电等领域运行维护、试验分析、产品开发和工程项目设计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电气工程技术人员。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1. 招生计划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小计	温州	绍兴	金华	衢州
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	电气设备运行与控制系统	衢州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40	3	4	6	27

注：以上计划均列入中职学校和本科高校年度招生计划。招生计划以及大学阶段学费标准以省发改委、教育厅等部门正式批文为准。

2. 招生对象

符合考生所在地 2024 年各类高中报名条件的初中毕业生（体检要求参照普通本科院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

3. 中考录取办法

中职招生纳入各市统一中考，根据当地中考成绩、所填志愿，从高到低，按计划择优、统一录取。原则上，中职段的录取分数不低于各设区市教育部门组织的中考总分的 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地确定。已被录取的考生，其他任何学校不得再次录取。

4. 高考录取办法

学生完成中职三年学习后需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方可录取。合格者升入衢州学院就读。

5. 学籍管理办法

（1）中职阶段

学生录取后在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行学籍管理，录入中职学生学籍系统。

（2）本科阶段

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衢州学院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进行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

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四、咨询联络

中职学校地址：衢州市智慧新城钱江大道1号

咨询联系人：王永谊

招生咨询电话：0570-8768186 13675716620

微信公众号：衢州市工程技术学校

